



审 计 报 告

众环审字（2016）011165 号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通信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合并财务报表是长江通信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长江通信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长江通信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亚东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杰

中国 武汉

2016 年 4 月 13 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资产)

会合01表

编制单位：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 1	281,822,438.50	384,615,334.2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七) 2	41,806,484.19	
应收票据	(七) 3	9,095,175.00	21,497,235.00
应收账款	(七) 4	226,676,505.34	247,466,155.87
预付款项	(七) 5	44,733,547.30	45,056,843.8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 6	17,377,936.61	22,074,224.3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 7	63,281,166.94	99,252,987.0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七) 8	1,216,835.19	1,216,835.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 9	416,818.82	417,452.04
其他流动资产	(七) 10	45,512,177.64	
流动资产合计		731,939,085.53	821,597,067.6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 11	18,369,750.00	22,973,25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 12	794,468,564.54	680,509,378.5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 13	50,504,664.82	56,788,554.09
在建工程	(七) 14	89,718.52	399,586.5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 15	66,362,178.02	76,241,020.61
开发支出	(七) 16	689,721.29	242,476.53
商誉	(七) 17	467,953.54	467,953.54
长期待摊费用	(七) 18	291,464.60	708,283.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 19	13,152,423.56	8,068,816.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4,396,438.89	846,399,319.73
资产总计		1,676,335,524.42	1,667,996,387.36

法定代表人：童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赖智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刚

合并资产负债表(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会合01 表

编制单位：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 20	67,000,000.00	6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 21	33,913,062.60	49,028,378.22
应付账款	(七) 22	43,547,652.27	37,692,413.87
预收款项	(七) 23	14,148,673.07	51,713,099.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 24	41,656,436.94	42,612,910.20
应交税费	(七) 25	6,720,784.23	14,821,967.9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七) 26	2,327,272.80	245,151.00
其他应付款	(七) 27	13,432,235.82	12,071,844.6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七) 28	7,513,136.87	9,529,070.24
流动负债合计		230,259,254.60	277,714,835.4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 29	6,438,021.63	5,687,943.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 19	9,390,882.49	10,541,757.4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828,904.12	16,229,700.75
负债合计		246,088,158.72	293,944,536.18
股东权益：			
股本	(七) 30	198,000,000.00	198,000,000.00
资本公积	(七) 31	394,143,669.31	377,331,652.2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 32	33,028,648.21	36,468,325.87
盈余公积	(七) 33	272,756,859.81	254,946,833.37
未分配利润	(七) 34	354,717,560.44	318,971,286.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52,646,737.77	1,185,718,097.91
少数股东权益		177,600,627.93	188,333,753.27
股东权益合计		1,430,247,365.70	1,374,051,851.1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676,335,524.42	1,667,996,387.36

法定代表人：童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赖智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刚

合并利润表

会合02表

编制单位：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77,333,198.92	865,932,814.58
其中：营业收入	(七) 35	577,333,198.92	865,932,814.5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49,417,416.44	974,364,761.99
其中：营业成本	(七) 35	494,457,438.89	770,068,199.9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 36	2,415,193.47	3,248,292.09
销售费用	(七) 37	29,787,740.45	30,090,334.06
管理费用	(七) 38	89,342,551.51	114,401,998.90
财务费用	(七) 39	4,162,341.22	5,864,406.47
资产减值损失	(七) 40	29,252,150.90	50,691,530.52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41	506,484.1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42	122,324,292.73	115,738,563.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7,089,300.27	100,356,703.2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746,559.40	7,306,615.83
加：营业外收入	(七) 43	13,043,929.77	34,425,397.3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5,225.01	19,303.98
减：营业外支出	(七) 44	1,054,765.10	1,795,983.8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40,445.22	1,560,615.5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735,724.07	39,936,029.27
减：所得税费用	(七) 45	-3,329,102.81	306,831.4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064,826.88	39,629,197.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356,300.44	44,074,684.96
少数股东损益		-7,291,473.56	-4,445,487.1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 46	-3,452,625.00	17,802,321.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39,677.66	17,685,988.52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39,677.66	17,685,988.52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439,677.66	17,685,988.52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947.34	116,332.86
七、综合收益总额		62,612,201.88	57,431,519.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9,916,622.78	61,760,673.4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304,420.90	-4,329,154.2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十六) 2	0.37	0.22
（二）稀释每股收益	(十六) 2	0.37	0.22

法定代表人：童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赖智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刚

合并现金流量表

会合03表

编制单位：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6,266,742.34	1,189,533,247.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3,935,630.28	7,766,420.4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48 (1)	25,392,668.55	21,482,157.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5,595,041.17	1,218,781,825.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1,780,258.31	1,045,224,671.4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596,453.76	117,485,734.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201,448.14	26,855,090.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48 (2)	45,835,587.47	42,450,888.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8,413,747.68	1,232,016,385.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18,706.51	-13,234,559.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7,777,314.81	125,244,3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144,536.12	154,766,685.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9,554.01	3,529,762.7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3,121,404.94	283,540,748.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33,052.60	13,031,777.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98,623,282.87	124,22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48 (3)		1,297,174.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3,456,335.47	138,548,952.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334,930.53	144,991,795.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99,220.00	4,2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899,220.00	4,2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290,186,007.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899,220.00	294,386,007.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000,000.00	388,078,495.7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913,419.33	26,844,693.7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295,336.71	4,089,072.8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48 (4)		7,808,6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913,419.33	422,731,789.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14,199.33	-128,345,782.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625,059.35	-21,015.8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792,895.72	3,390,437.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4,615,334.22	381,224,896.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1,822,438.50	384,615,334.22

法定代表人: 童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赖智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 胡刚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合04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小 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8,000,000.00					377,331,652.23		36,468,325.87		254,946,833.37		318,971,286.44	188,333,753.27	1,374,051,851.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98,000,000.00					377,331,652.23		36,468,325.87		254,946,833.37		318,971,286.44	188,333,753.27	1,374,051,851.1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16,812,017.08		-3,439,677.66		17,810,026.44		35,746,274.00	-10,733,125.34	56,195,514.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39,677.66				73,356,300.44	-7,304,420.90	62,612,201.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66,632.27	866,632.27	
1.所有者投入普通股												899,220.00	899,22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32,587.73	-32,587.73
（三）利润分配									17,810,026.44		-37,610,026.44	-4,295,336.71	-24,095,336.71	
1.提取盈余公积									17,810,026.44		-17,810,026.4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19,800,000.00	-4,295,336.71	-24,095,336.71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16,812,017.08								16,812,017.08
四、本年年末余额	198,000,000.00					394,143,669.31		33,028,648.21		272,756,859.81		354,717,560.44	177,600,627.93	1,430,247,365.70

法定代表人：童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赖智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刚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合04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8,000,000.00				329,126,332.16		18,782,337.35		252,626,763.91		277,216,670.94	183,023,900.11	1,258,776,004.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98,000,000.00				329,126,332.16		18,782,337.35		252,626,763.91		277,216,670.94	183,023,900.11	1,258,776,004.4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205,320.07		17,685,988.52		2,320,069.46		41,754,615.50	5,309,853.16	115,275,846.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685,988.52				44,074,684.96	-4,329,154.26	57,431,519.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86,111.95	486,111.95
1.所有者投入普通股												4,200,000.00	4,2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320,069.46		-2,320,069.46	-2,114,645.66	-3,713,888.05
1.提取盈余公积									2,320,069.46		-2,320,069.46		-2,114,645.6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2,114,645.66	-2,114,645.66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48,205,320.07							11,267,541.13	59,472,861.20
四、本年年末余额	198,000,000.00				377,331,652.23		36,468,325.87		254,946,833.37		318,971,286.44	188,333,753.27	1,374,051,851.18

法定代表人：童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赖智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刚

资产负债表(资产)

会企01 表

编制单位：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107,253.02	81,014,317.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179,462.79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六) 1	4,631,773.13	9,736,258.58
预付款项		1,880,670.72	1,512,757.9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六) 2	107,566,648.68	93,602,854.31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1,217,116.70	1,217,116.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42,582,925.04	187,083,305.3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 3	1,173,555,425.20	1,063,236,736.4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6,641,764.04	39,998,550.2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2,523,617.11	23,094,194.7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32,720,806.35	1,126,329,481.48
资产总计		1,375,303,731.39	1,313,412,786.84

法定代表人：童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赖智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刚

资产负债表(负债及股东权益)

会企01 表

编制单位：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7,000,000.00	6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704,057.79
应付账款		2,885,212.21	2,625,690.48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8,217,512.49	6,514,601.20
应交税费		3,477,873.77	8,421,633.4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082,121.80	
其他应付款		20,370,088.81	19,255,443.2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4,032,809.08	106,521,426.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65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78,444.99	6,178,444.9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78,444.99	7,828,444.99
负债合计		90,211,254.07	114,349,871.10
股东权益：			
股本		198,000,000.00	198,000,000.00
资本公积		394,227,954.84	377,448,525.4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3,494,721.23	23,494,721.23
盈余公积		272,756,859.81	254,946,833.37
未分配利润		396,612,941.44	345,172,835.65
股东权益合计		1,285,092,477.32	1,199,062,915.7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375,303,731.39	1,313,412,786.84

法定代表人：童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赖智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刚

利润表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十六) 4	2,132,640.92	13,609,134.60
减：营业成本	(十六) 4	1,468,386.00	10,397,138.7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1,166.64	574,831.52
销售费用		190,596.00	2,041,705.17
管理费用		32,845,106.29	45,839,760.69
财务费用		-1,544,638.90	2,094,972.43
资产减值损失		564,975.70	35,385,955.11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9,462.7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 5	118,092,254.89	78,764,959.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3,448,803.03	133,068,531.8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6,738,766.87	-3,960,269.82
加：营业外收入		2,350,862.80	15,575,617.1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4,279.10	461.50
减：营业外支出		39,497.44	15,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9,562.5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9,050,132.23	11,600,347.32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050,132.23	11,600,347.3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12,383.88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12,383.88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712,383.88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89,050,132.23	16,312,731.20

法定代表人：童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赖智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刚

现金流量表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911,012.66	26,919,420.7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34,283.36	12,920,819.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345,296.02	39,840,240.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017,714.96	18,777,186.0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140,825.87	39,837,096.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47,260.29	1,066,665.9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585,231.90	39,865,422.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491,033.02	99,546,370.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45,737.00	-59,706,130.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1,024,301.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4,552,995.52	161,882,437.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72,465.0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625,460.57	162,906,738.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52,635.26	340,190.02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5,000,000.00	25,828,036.1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052,635.26	27,168,226.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72,825.31	135,738,512.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3,000,000.00	14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2,334,160.41	17,552,266.4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334,160.41	162,552,266.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34,160.41	-62,552,266.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34	-76.7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907,064.76	13,480,038.75
		81,014,317.78	67,534,279.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07,253.02	81,014,317.78

法定代表人：童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赖智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刚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企04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小 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8,000,000.00					377,448,525.49		23,494,721.23		254,946,833.37		345,172,835.65	1,199,062,915.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98,000,000.00					377,448,525.49		23,494,721.23		254,946,833.37		345,172,835.65	1,199,062,915.7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779,429.35				17,810,026.44		51,440,105.79	86,029,561.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89,050,132.23	89,050,132.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810,026.44		-37,610,026.44	-19,8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7,810,026.44		-17,810,026.4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19,800,000.00	-19,800,000.00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16,779,429.35							16,779,429.35
四、本年年末余额	198,000,000.00					394,227,954.84		23,494,721.23		272,756,859.81		396,612,941.44	1,285,092,477.32

法定代表人：童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赖智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刚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企04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4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小 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8,000,000.00					324,957,835.85		18,782,337.35		252,626,763.91		335,892,557.79	1,130,259,494.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98,000,000.00					324,957,835.85		18,782,337.35		252,626,763.91		335,892,557.79	1,130,259,494.9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490,689.64		4,712,383.88		2,320,069.46		9,280,277.86	68,803,420.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12,383.88				11,600,347.32	16,312,731.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320,069.46		-2,320,069.46	
1.提取盈余公积										2,320,069.46		-2,320,069.4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52,490,689.64							52,490,689.64
四、本年年末余额	198,000,000.00					377,448,525.49		23,494,721.23		254,946,833.37		345,172,835.65	1,199,062,915.74

法定代表人：童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赖智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刚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2月31日)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1995年12月11日经湖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鄂体改1995[108]号文批准,由原长江光通信产业集团(现更名为武汉长江光通信产业有限公司)、武汉市信托投资公司、武汉东湖高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长江经济联合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公司、华中科技实业总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集团公司。公司于1996年1月2日正式成立,领取了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4200001000753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成立时总股本1.20亿股,折合人民币1.20亿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0]160号文批准,公司于2000年12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网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500万股,每股发行价8.18元。2000年12月22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交易,上市后公司总股本为1.65亿股,折合人民币1.65亿元。

2002年4月22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200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2股。实施送股后,公司总股本为1.98亿股,折合人民币为1.98亿元。

2006年7月25日,公司股改方案经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鄂国资产权[2006]206号》文批复同意,2006年8月8日,根据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A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获得4股股份,公司全体非流通股股东已向流通股股东执行21,600,000股股份的对价总额。

2012年12月27日,武汉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经发投”)、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高科”)与武汉烽火科技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武汉烽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烽火科技”)签订协议,约定经发投、武汉高科分别以持有的本公司18.08%和10.55%股权增资至烽火科技,增资完成后,烽火科技将持有本公司28.63%股权。2013年9月9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3]368号)批准了上述股份转让及增资事项。2014年2月28日,上述股份转让的过户登记手续已经全部完成,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98亿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1.98亿元,股本情况详见附注(七)30。

公司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东工业园文华路 2 号。

公司经营范围包括：通信、半导体照明和显示、电子、计算机技术及产品的开发、研制、生产、技术服务及销售；通信工程的设计、施工（须持有效资质经营）；通信信息咨询服务；经营本企业和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和成员企业科研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对外投资；项目投资。

本公司母公司为武汉烽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武汉烽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为 28.63%，武汉烽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最终控制人为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

本财务报表于 2016 年 4 月 13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批准报出。

（二）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计九家，详见本附注（八）1，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四）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的资产或

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负债归类为流动资产或流动负债。

3、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集团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于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按照本集团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合并财务报表比较数据调整的期间应不早于合并方、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孰晚的时间。

(2) 本集团报告期内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

所属当期投资收益。本集团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按照规定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①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②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则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设置备查簿，记录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按照本集团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

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3）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4）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

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合并报表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与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与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个别财务报表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按照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6、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应当划分为共同经营：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不能仅凭合营方对合营安排提供债务担保即将其

视为合营方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合营方承担向合营安排支付认缴出资义务的，不视为合营方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本集团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对于为完成不同活动而设立多项合营安排的一个框架性协议，本集团分别确定各项合营安排的分类。

确定共同控制的依据及对合营企业的计量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13。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集团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集团属于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的，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金融工具或长期股权投资计量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集团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1）汇兑差额的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集团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9、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集团基于风险管理、投资策略及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等原因，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B、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C、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C、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

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实现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当期损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④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A、本集团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B、本集团确定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C、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a)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单项投资进行减值测试。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否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果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跌幅超过成本的3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达6个月以上，则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按成本与公允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成本为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出售时按加权平均法所计算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亦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集团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集团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负债；其他类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本集团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按照金融资产终

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本集团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本集团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集团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提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为前五名的或其他不属于前5名，但期末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10%（含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2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以是否获得收款保证为类似信

确定组合的依据		
	用风险特征，如果已获得收款保证，将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1	账龄分析法	
组合2	不计提减值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	1%
1年至2年（含2年）	3%	3%
2年至3年（含3年）	5%	5%
3年至4年（含4年）	20%	20%
4年至5年（含5年）	50%	50%
5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项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11、存货的分类和计量

(1) 存货分类：本集团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具体划分为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存货的确认：本集团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集团取得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按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5) 期末存货的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①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集团采用永续盘存制。

12、持有待售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1) 持有待售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对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下同）确认为持有待售：

- ①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②本集团相关权力机构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③本集团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④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持有待售的会计处理方法

持有待售的企业组成部分包括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处置组是指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组，一个资产组或某个资产组中的一部分。如果处置组是一个资产组，并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这种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

本集团对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初始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持有待售的是处置组，则将资产减值损失首先分配至商誉，然后按比例分摊至属于持有待售资产范围内的其他非流动资产计入当期损益。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从职工福利中所产生的资产不适用于持有待售的计量方法，而是根据相关准则或本集团制定的相应会计政策进行个别计量或是作为某一处置组的一部分进行计量。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确认条件，本集团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13、长期股权投资的计量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初始计量

本集团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集团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③本集团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④本集团因其他投资方对其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集团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从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首先，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投资方应享有的原子公司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相关活动，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按照本集团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4、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1)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折旧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为年限平均法。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0	5-10	3-4.75
电子设备	5	5-10	18-19
运输设备	5-8	5-10	11.25-19
其他设备	5-10	5-10	9-19

本集团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本集团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

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5、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1) 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 本集团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6、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7、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本集团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无形资产：

-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量

- ①本集团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②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A、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B、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8、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方法

本集团将已经发生的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并按项目受益期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19、长期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本集团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集团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本集团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集团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集团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集团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0、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集团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集团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A、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尚未运作设定受益计划或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3) 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集团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2、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以真实、完整、有效的股份支付协议为基础。具体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本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来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本公司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本公司授予职工限制性股票而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于限制性股票发行日确认权益工具增加的同时，按照发行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以及相应的回购价格计算确认的金额确认库存股与回购义务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义务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

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本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3、收入确认方法和原则

本集团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①本集团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完工进度的方法：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

②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集团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4、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确定补助对象，除有确凿证据证明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本集团将其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③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B、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6、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经营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

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考虑该资产或负债的特征；假定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集团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集团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以公允价值计量负债，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负债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负债在转移后继续存

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履行义务。以公允价值计量自身权益工具，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自身权益工具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自身权益工具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取得与该工具相关的权利、承担相应的义务。

28、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集团处置或被本集团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9、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30、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在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六）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1） 增值税销项税率为分别为 0、6%、17%，按扣除进项税后的余额缴纳。

（2） 营业税税率为营业收入的 5%。

（3） 城市维护建设费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7%。

- (4) 教育费附加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3%。
- (5) 城市堤防费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2%。
- (6) 地方教育附加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2%。
- (7) 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武汉日电光通信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电公司）、武汉长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光公司）2008 年 12 月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分别于 2014 年 10 月 14 日、2014 年 12 月 12 日通过复审，所得税按 15% 的优惠税率征收。

母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其他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2、税收优惠

(1)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子公司日电公司、长光公司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享受即征即退优惠政策。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 号），子公司长光公司 2009 年 8 月被认定为软件企业，享受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同时按规定取得的即征即退增值税款，可以作为不征税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从收入总额中减除。

(3) 根据武地税函（2014）79 号文件的规定，公司自 2014 年 6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堤防维护费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即 2014 年 6-12 月减半征收，2015 年全免。

（七）合并会计报表项目附注

（以下附注未经特别注明，期末余额指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年初余额指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28,273.40	106,494.70
银行存款	265,463,480.31	360,262,075.63
其他货币资金	16,330,684.79	24,246,763.89
合 计	281,822,438.50	384,615,334.22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806,484.19	
合 计	41,806,484.19	

注：交易性金融资产为集团及子公司购买的货币基金。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032,575.00	5,497,235.00
商业承兑票据	4,062,600.00	16,000,000.00
合 计	9,095,175.00	21,497,235.00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截至期末，本集团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终止确认的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987,160.23
商业承兑票据	
合 计	2,987,160.23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852,617.88	7.15	8,926,308.94	50.00	8,926,308.9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组合1	230,896,484.79	92.45	13,156,353.35	5.70	217,740,131.44
组合小计	230,896,484.79	92.45	13,156,353.35	5.70	217,740,131.4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06,495.80	0.40	996,430.84	99	10,064.96
合 计	249,755,598.47	100.00	23,079,093.13	9.24	226,676,505.34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852,617.88	6.67	8,926,308.94	50	8,926,308.9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	249,539,211.64	93.23	11,001,962.90	4.41	238,537,248.74
组合小计	249,539,211.64	93.23	11,001,962.90	4.41	238,537,248.7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9,819.07	0.10	257,220.88	99	2,598.19
合 计	267,651,648.59	100	20,185,492.72	7.54	247,466,155.8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深圳凌豪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7,852,617.88	8,926,308.94	50	按预计可收回额计提
合 计	17,852,617.88	8,926,308.94	5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167,795,062.76	1,677,950.62	1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至2年（含2年）	33,782,196.61	1,013,465.89	3
2年至3年（含3年）	12,153,032.67	607,651.64	5
3年至4年（含4年）	6,967,308.94	1,393,461.79	20
4年至5年（含5年）	3,470,120.80	1,735,060.40	50
5年以上	6,728,763.01	6,728,763.01	100
合 计	230,896,484.79	13,156,353.35	5.70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95,140,548.28	1,951,405.49	1
1年至2年（含2年）	30,448,037.34	913,441.12	3
2年至3年（含3年）	12,437,649.04	621,882.45	5
3年至4年（含4年）	4,180,199.97	836,039.99	20
4年至5年（含5年）	1,307,166.33	653,583.17	50
5年以上	6,025,610.68	6,025,610.68	100
合 计	249,539,211.64	11,001,962.90	4.41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详见附注（五）1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454,174.63 元；本期收回坏账准备 214,916.40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广西兆泰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36,670.59	现金收回
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10,422.95	现金收回
庆安县电业局	9,772.04	现金收回
山西省电力公司	148,005.00	现金收回
肇东市电业局	10,045.82	现金收回
合 计	214,916.40	

注：以上各家欠款原预计难以收回，按 99% 计提坏账准备，本年公司加强催款后收回 217,087.27 元，根据原计提比例相应转回坏账准备 214,916.40 元。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为 345,657.82 元，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湖南智慧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货款	250,000.00	债务豁免	子公司董事会审批	否
北京京驰无限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货款	95,657.82	债务豁免	子公司董事会审批	否
合计		345,657.8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截至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81,430,152.09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2.6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9,642,269.22 元。

5、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

账龄结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1,899,505.71	93.66	43,267,719.16	96.03
1年至2年（含2年）	1,206,624.76	2.7	786,539.20	1.74
2年至3年（含3年）	635,731.33	1.42	323,442.69	0.72
3年以上	991,685.50	2.22	679,142.81	1.51
合计	44,733,547.30	100	45,056,843.86	1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期末按供应商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为 36,858,893.00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82.4%。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361,167.34	62.46	35,361,167.34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1	21,222,540.21	37.48	3,844,603.60	18.12	17,377,936.61
组合小计	21,222,540.21	37.48	3,844,603.60	18.12	17,377,936.6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172.08	0.06	33,172.08	100.00	
合 计	56,616,879.63	100.00	39,238,943.02	69.31	17,377,936.61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361,167.34	58.08	35,361,167.34	1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1	25,489,971.54	41.87	3,415,747.17	13.40	22,074,224.37
组合小计	25,489,971.54	41.87	3,415,747.17	13.40	22,074,224.3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172.08	0.05	33,172.08	100	
合 计	60,884,310.96	100	38,810,086.59	63.74	22,074,224.3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联亨技术有限公司	35,361,167.34	35,361,167.34	1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 计	35,361,167.34	35,361,167.34	1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5,121,904.25	51,219.05	1
1年至2年 (含2年)	11,250,037.33	337,501.13	3
2年至3年 (含3年)	630,803.19	31,540.17	5
3年至4年 (含4年)	836,007.17	167,201.43	20
4年至5年 (含5年)	253,292.92	126,646.47	50
5年以上	3,130,495.35	3,130,495.35	100
合 计	21,222,540.21	3,844,603.60	18.12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19,520,957.61	195,209.59	1
1年至2年 (含2年)	1,545,152.98	46,354.58	3
2年至3年 (含3年)	916,011.72	45,800.59	5
3年至4年 (含4年)	253,464.52	50,692.90	20
4年至5年 (含5年)	353,390.41	176,695.21	50
5年以上	2,900,994.30	2,900,994.30	100
合 计	25,489,971.54	3,415,747.17	13.40

确定上述组合的依据详见附注（五）1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28,856.43 元。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3,654,524.75	2,820,698.05
备用金借支	2,174,006.15	2,223,767.34
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应收款项	46,030.00	42,705.00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对其他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25,000.00	55,000.00
往来款	50,717,318.73	55,742,140.57
合计	56,616,879.63	60,884,310.9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联亨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35,361,167.34	3年至5年	62.46	35,361,167.34
武汉光谷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8,244,933.71	1至2年	14.56	247,348.01
东湖开发区管委会	往来款	2,190,000.00	5年以上	3.87	2,190,000.00
四川省有线广播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90,732.00	1至4年	3.69	131,907.32
武汉金建通物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1,372,430.49	1-2年	2.42	41,172.91
合计		49,259,263.54		87.00	37,971,595.58

7、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263,071.10	5,811,388.40	7,451,682.70	23,497,626.76	4,901,366.91	18,596,259.85
在产品	2,162,502.69		2,162,502.69	1,711,669.55		1,711,669.55
自制半成品	2,348,571.76	1,197,802.96	1,150,768.80	3,491,370.59	1,634,114.17	1,857,256.42
委托加工物资				40,372.80		40,372.80
库存商品	73,931,580.73	21,415,367.98	52,516,212.75	84,653,272.65	7,610,694.99	77,042,577.66
周转材料				4,850.80		4,850.80
合计	91,705,726.28	28,424,559.34	63,281,166.94	113,399,163.15	14,146,176.07	99,252,987.08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901,366.91	3,565,020.28			2,654,998.79		5,811,388.40
自制半成品	1,634,114.17	700,300.47			1,136,611.68		1,197,802.96
库存商品	7,610,694.99	17,284,925.07			3,480,252.08		21,415,367.98
合计	14,146,176.07	21,550,245.82			7,271,862.55		28,424,559.34

注：本期存货跌价准备转销系原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已销售或处置。

8、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	1,216,835.19	1,216,835.19
合计	1,216,835.19	1,216,835.19

2013年10月29日，本集团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作出决议，拟处置持有的武汉同盈典当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同盈典当”）10%的股权；本集团认为，持有的同盈典当10%的股权在当前状况下仅根据与其相关的通用和惯用条款即可立即出售，且已与夏晓明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股权受让协议，至本报告期末股权转让款已全部收取。因此，持有的同盈典当10%的股权列示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长期股权投资—同盈典当	1,216,835.19	1,224,300.00		2016年
合计	1,216,835.19	1,224,300.00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416,818.82	417,452.04	详见附注（七）17
合计	416,818.82	417,452.04	

10、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理财产品	36,100,000.00		36,100,000.00
委托贷款	13,445,968.06	4,033,790.42	9,412,177.64
合计	49,545,968.06	4,033,790.42	45,512,177.64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理财产品			
委托贷款			
合计			

注：银行理财产品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范围，因此划分为其他流动资产；发放委托贷款列示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本年末长盈公司发放的委托贷款本金、利息逾期，管理层结合借款方实际还款风险，按30%计提减值准备。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	15,369,750.00		15,369,750.00
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	16,638,354.61	13,638,354.61	3,000,000.00
合计	32,008,104.61	13,638,354.61	18,369,750.00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	19,973,250.00		19,973,250.00
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	16,638,354.61	13,638,354.61	3,000,000.00
合计	36,611,604.61	13,638,354.61	22,973,25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	2,520,000.00	
公允价值	15,369,750.0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2,849,750.00	
已计提减值金额		

注：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长盈公司持有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82.5万股流通股。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以成本计量，并在可预见的将来无对有关权益性投资的处置计划。截至报告期末，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湖北东湖光盘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3,638,354.61			13,638,354.61	19
大连尚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1.89
合计	16,638,354.61			16,638,354.61	

(续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湖北东湖光盘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3,638,354.61			13,638,354.61	
大连尚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合计	13,638,354.61			13,638,354.61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年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金额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金额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3,638,354.61					13,638,354.61
合计	13,638,354.61					13,638,354.61

12、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一、联营企业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626,711,652.28	-	626,711,652.28	525,605,461.80		525,605,461.80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5,898,053.07	-	95,898,053.07	85,592,885.04		85,592,885.04
长飞（武汉）光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34,148,110.38	17,595,249.13	16,552,861.25	34,062,793.50	17,595,249.13	16,467,544.37
武汉安凯电缆有限公司	17,695,652.94	-	17,695,652.94	19,201,108.07		19,201,108.07
杭州晨晓科技有限公司	22,043,414.82		22,043,414.82	18,488,234.46		18,488,234.46
武汉长江通讯房地产有限公司	15,566,930.18		15,566,930.18	15,154,144.84		15,154,144.84
合计	812,063,813.67	17,595,249.13	794,468,564.54	698,104,627.71	17,595,249.13	680,509,378.58

(续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107,009,383.29	8,475,046.12	5,531,304.73	19,909,543.66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532,089.53	2,773,078.50				
长飞（武汉）光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85,316.88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武汉安凯电缆有限公司			-1,505,455.13					
杭州晨晓科技有限公司			3,555,180.36					
武汉长江通讯房地产有限公司			412,785.34					
合计			117,089,300.27	11,248,124.62	5,531,304.73	19,909,543.66		

13、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0,924,546.99	26,019,035.57	7,896,058.07	49,584,382.38	154,424,023.01
2. 本期增加金额		881,649.89		632,660.71	1,514,310.60
(1) 购置		881,649.89		172,584.84	1,054,234.73
(2) 在建工程转入				460,075.87	460,075.87
(3) 其他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335,069.99	1,034,570.22	188,144.75	1,557,784.96
(1) 处置或报废		335,069.99	1,034,570.22	188,144.75	1,557,784.96
(2) 企业合并减少					
4. 期末余额	70,924,546.99	26,565,615.47	6,861,487.85	50,028,898.34	154,380,548.6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3,569,337.08	19,788,235.61	5,081,619.36	35,849,052.60	94,288,244.65
2. 本期增加金额	1,656,689.52	2,577,786.18	645,659.53	2,603,833.37	7,483,968.60
(1) 计提	1,656,689.52	2,577,786.18	645,659.53	2,603,833.37	7,483,968.60
3. 本期减少金额		287,702.29	800,579.97	155,271.43	1,243,553.69
(1) 处置或报废		287,702.29	800,579.97	155,271.43	1,243,553.69
(2) 企业合并减少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4. 期末余额	35,226,026.60	22,078,319.50	4,926,698.92	38,297,614.54	100,528,659.5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87,465.50		3,059,758.77	3,347,224.2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87,465.50		3,059,758.77	3,347,224.2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5,698,520.39	4,199,830.47	1,934,788.93	8,671,525.03	50,504,664.82
2. 期初账面价值	37,355,209.91	5,943,334.46	2,814,438.71	10,675,571.01	56,788,554.09

14、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待安装设备	89,718.52		89,718.52	399,586.59		399,586.59
合计	89,718.52		89,718.52	399,586.59		399,586.5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待安装设备	399,586.59	150,207.80	460,075.87		89,718.52	
合计	399,586.59	150,207.80	460,075.87		89,718.52	

15、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技术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7,429,419.64	5,000,000.00	56,555,889.39	3,396,748.80	112,382,057.83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技术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2,911,274.84	867,118.12	3,778,392.96
(1) 外购				867,118.12	867,118.12
(2) 内部研发			2,911,274.84		2,911,274.84
3. 本期减少金额			5,749,625.99		5,749,625.99
(1) 处置			5,749,625.99		5,749,625.99
4. 期末余额	47,429,419.64	5,000,000.00	53,717,538.24	4,263,866.92	110,410,824.8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171,629.76	2,916,666.90	28,786,037.33	2,266,703.23	36,141,037.22
2. 本期增加金额	1,014,478.38	500,000.04	10,598,668.50	781,256.63	12,894,403.55
(1) 摊销	1,014,478.38	500,000.04	10,598,668.50	781,256.63	12,894,403.55
3. 本期减少金额			4,986,793.99		4,986,793.99
(1) 处置			4,986,793.99		4,986,793.99
4. 期末余额	3,186,108.14	3,416,666.94	34,397,911.84	3,047,959.86	44,048,646.78
三、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4,243,311.50	1,583,333.06	19,319,626.40	1,215,907.06	66,362,178.02
2. 期初账面价值	45,257,789.88	2,083,333.10	27,769,852.06	1,130,045.57	76,241,020.61

本期末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期末账面价值的比例为 29.47%。

16、开发支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确认为无形资产	
DC-6000		585,572.38	585,572.38	
C1600		896,361.32	896,361.32	
M5-0404E-C		664,768.04	664,768.04	
EC-6000		133,178.59	133,178.59	
M8-4011	242,476.53	388,917.98	631,394.51	
GC-7000		152,774.21		152,774.21
千户光接入项目		536,947.08		536,947.08
合计	242,476.53	3,358,519.60	2,911,274.84	689,721.29

(续表)

项目	资本化开始时点	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截至期末的研发进度
DC-6000	2015年1月	内部立项评审报告	已结题转入无形资产
C1600	2015年1月	内部立项评审报告	已结题转入无形资产
M5-0404E-C	2015年1月	内部立项评审报告	已结题转入无形资产
EC-6000	2015年1月	内部立项评审报告	已结题转入无形资产
M8-4011	2014年8月	内部立项评审报告	已结题转入无形资产
GC-7000	2015年11月	内部立项评审报告	仍在开发过程
千户光接入项目	2015年1月	内部立项评审报告	仍在开发过程
合计			

1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企业合并形 成的	本期减少 处置	期末余额
武汉长江半导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7,953.54			467,953.54
合计	467,953.54			467,953.54

18、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 减少 原因
办公室装修费	1,074,634.77		405,187.92		669,446.85	
通信费	51,100.69		12,264.12		38,836.57	
小计	1,125,735.46		417,452.04		708,283.4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	417,452.04				416,818.82	
合计	708,283.42		417,452.04		291,464.60	

19、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坏账准备	17,265,881.30	3,577,728.81	14,925,235.68	3,208,859.73
存货跌价准备	25,115,184.52	3,822,484.33	7,029,778.64	927,718.42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68,846.09	8,605.76	68,846.09	8,605.76
无形资产折旧差异	18,773,541.65	2,346,692.71	14,392,485.15	1,799,060.64
其他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4,033,790.42	1,008,447.61		
预计成本	8,706,909.70	1,269,336.91	10,172,453.81	1,465,765.15
递延政府补助	6,438,021.63	879,618.67	4,037,943.26	541,108.16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958,035.04	239,508.76	470,794.05	117,698.51
合 计	81,360,210.35	13,152,423.56	51,097,536.68	8,068,816.37

(2)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 异	递延所得税负 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 异	递延所得税负 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 允价值变动	12,849,750.00	3,212,437.50	17,453,250.00	4,363,312.50
未实现长期股权投资 处置损益	24,713,779.96	6,178,444.99	24,713,779.96	6,178,444.99
合 计	37,563,529.96	9,390,882.49	42,167,029.96	10,541,757.49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资产减值准备	65,059,643.05	67,884,854.44
可抵扣亏损	218,752,523.65	198,409,901.39
递延政府补助		1,650,000.00
合 计	283,812,166.70	267,944,755.8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数	年初数
2015年		12,602,382.73
2016年	20,542,518.75	21,412,766.34
2017年	14,970,707.46	14,970,707.46
2018年	37,561,243.26	37,561,243.26
2019年	111,862,801.60	111,862,801.60
2020年	33,815,252.58	
合计	218,752,523.65	198,409,901.39

20、短期借款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47,000,000.00	60,000,000.00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合计	67,000,000.00	60,000,000.00

21、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3,913,062.60	49,028,378.22
合计	33,913,062.60	49,028,378.22

22、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6,675,931.56	32,148,888.05
1年至2年（含2年）	1,379,086.47	328,452.86
2年至3年（含3年）	312,724.28	147,183.59
3年以上	5,179,909.96	5,067,889.37
合计	43,547,652.27	37,692,413.87

23、预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3,324,634.81	48,445,754.38
1年至2年（含2年）	601,378.27	2,782,503.88
2年至3年（含3年）	120,471.89	331,911.00
3年以上	102,188.10	152,929.99
合计	14,148,673.07	51,713,099.25

24、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2,429,161.42	69,621,539.11	70,526,956.05	41,523,744.4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3,748.78	4,490,003.40	4,541,059.72	132,692.46
合计	42,612,910.20	74,111,542.51	75,068,015.77	41,656,436.94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240,272.55	57,339,457.78	58,035,814.32	15,543,916.01
2、职工福利费	21,243,266.36	5,673,024.10	6,092,185.95	20,824,104.51
3、社会保险费	-	1,757,105.69	1,753,978.81	3,126.8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23,050.17	1,519,923.29	3,126.88
工伤保险费		113,675.13	113,675.13	-
生育保险费		120,380.39	120,380.39	-
4、住房公积金	277,005.96	2,896,692.25	3,095,468.79	78,229.4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436,725.30	1,058,232.15	447,488.29	5,047,469.16
6、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231,891.25	897,027.14	1,102,019.89	26,898.50
合计	42,429,161.42	69,621,539.11	70,526,956.05	41,523,744.48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费	40,748.78	4,138,854.93	4,112,985.45	66,618.26
2、失业保险费		312,835.07	310,510.87	2,324.20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3、企业年金缴费	143,000.00	38,313.40	117,563.40	63,750.00
合计	183,748.78	4,490,003.40	4,541,059.72	132,692.46

25、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3,184,370.46	10,128,992.31
营业税	369,736.26	293,039.01
企业所得税	-462,795.60	-93,666.57
个人所得税	1,750,900.37	1,715,119.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661,964.88	939,123.66
教育费附加	331,936.12	343,764.14
房产税	76,317.12	162,915.82
土地使用税	193,572.93	260,574.42
堤防维护费	103,005.42	251,436.96
地方教育附加	274,718.65	460,861.21
印花税	237,057.62	359,807.40
合计	6,720,784.23	14,821,967.97

26、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327,272.80	245,151.00
合计	2,327,272.80	245,151.00

注：期末应付股利为长江通信应付股东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武汉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8万，其他24.5万为子公司光网原少数股东股利，账龄已超过1年，系少数股东尚未领取。

27、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	645,220.00	22,500.00
个人往来	224,263.96	267,526.34
代扣款项	324,207.46	291,011.00
预收股权转让款	1,224,300.00	1,224,300.00
对联营企业款项	2,499,500.18	2,499,500.18
对非关联公司款项	8,514,744.22	7,767,007.16
合 计	13,432,235.82	12,071,844.6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2,499,500.18	对方尚未结算
夏晓明	1,224,300.00	工商登记手续尚未批复
合 计	3,723,800.18	

28、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提售后服务费等	4,426,947.21	5,098,937.41
预提 NEC 费用		376,363.50
预提租金、成本等	3,086,189.66	4,053,769.33
合 计	7,513,136.87	9,529,070.24

29、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收到政府补助形成的递延收益	6,438,021.63	5,687,943.26
合 计	6,438,021.63	5,687,943.26

(2) 收到政府补助形成的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一、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基于物联网的路政执法信息服务系统的研发	1,500,000.00		1,500,000.00		
远程家庭智能监护系统研制及应用示范	150,000.00		150,000.00		
下一代智能电网信息采集通讯设备	400,000.00				400,000.00
光传输 T 比特级 PTN 分组传送平台研发及产业化		2,800,000.00	2,800,000.00		
科研创新计划（基于 MPLS-TP 的高性能接入 SoC 芯片研发）		2,000,000.00			2,000,000.00
2015 武汉市科研资金（智能化微型千兆光接入模块）		200,000.00			200,000.00
研发测试补贴	-	146,000.00	146,000.00		
东湖高新信息服务业专项补贴	-	204,000.00			204,000.00
研发补贴	-	80,000.00			80,000.00
2015 年度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863 计划）		1,543,080.00	683,030.00		860,050.00
基于 IPv6 的电力信息采集接入终端研发及产业化	2,183,333.33				2,183,333.33
研发经费	133,333.33		133,333.33		
工业转型升级资金	1,021,276.60		510,638.30		510,638.30
工业企业自主创新及信息化专项资金	300,000.00		300,000.00		
小计	5,687,943.26	6,973,080.00	6,223,001.63		6,438,021.63
合计	5,687,943.26	6,973,080.00	6,223,001.63		6,438,021.63

30、股本

单位：股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报告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98,000,000.00						198,000,000.00

31、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03,956,288.05			303,956,288.05
其他资本公积	73,375,364.18	16,812,017.08		90,187,381.26
合 计	377,331,652.23	16,812,017.08	-	394,143,669.31

注：1、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系：本期少数股东对武汉长江通信智联技术有限公司注资产产生 32,587.73 元；联营公司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18 日增发新股导致股权稀释所产生的资本公积增加 14,006,350.85 元；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其他资本公积变动确认资本公积增加 2,773,078.50 元。

32、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6,468,325.87	-4,603,500.00			-3,439,677.66	-12,947.34	33,028,648.21
合计	36,468,325.87	-4,603,500.00	0.00	0.00	-3,439,677.66	-12,947.34	33,028,648.21

33、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5,982,482.72	8,905,013.22		164,887,495.94
任意盈余公积	98,964,350.65	8,905,013.22		107,869,363.87
合 计	254,946,833.37	17,810,026.44	-	272,756,859.81

34、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年初未分配利润	318,971,286.44	-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318,971,286.44	-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356,300.44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905,013.22	母公司净利润的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8,905,013.22	母公司净利润的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9,800,000.00	每 10 股发放 1 元现金股利（含税）
期末未分配利润	354,717,560.44	

3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568,061,294.26	488,779,005.69	853,283,070.46	763,613,804.86
其他业务	9,271,904.66	5,678,433.20	12,649,744.12	6,454,395.09
合计	577,333,198.92	494,457,438.89	865,932,814.58	770,068,199.95

36、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335,599.59	259,378.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05,443.27	1,617,401.02
教育费附加	516,617.66	666,745.70
地方教育附加	344,411.83	488,540.38
堤防维护费	13,121.12	216,226.38
合 计	2,415,193.47	3,248,292.09

37、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686,548.47	16,524,693.62
运输费	1,014,582.06	2,654,315.26
差旅费	4,048,373.64	4,255,361.55
包装费		11,381.73
业务招待费	2,472,607.07	2,171,069.90
营销费用	1,389,913.02	1,790,294.36
折旧费	209,493.18	327,528.92
租金水电物业费	1,496,256.75	719,488.81
其他费用	2,469,966.26	1,636,199.91
合 计	29,787,740.45	30,090,334.06

38、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6,555,273.00	56,309,408.48
技术开发费	14,009,606.78	14,744,189.52
租金水电物业费	2,551,905.07	7,179,303.90
折旧摊销费	16,638,010.98	16,986,639.04
办公费	2,450,195.64	4,091,520.85
董事会经费	392,658.76	796,095.68
业务招待费	506,745.64	1,079,341.91
车辆费用	1,322,021.98	1,672,986.31
劳动保护费	66,055.94	104,347.01
差旅费	693,436.08	1,565,063.43
税金	1,637,847.06	1,952,958.15
通信费	420,222.14	782,190.90
修理费	1,753,547.88	394,260.74
其他	10,345,024.56	6,743,692.98
合 计	89,342,551.51	114,401,998.90

39、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900,204.42	11,060,954.57
减：利息收入	1,596,844.89	6,042,744.80
利息净支出	3,303,359.53	5,018,209.77
汇兑损失	795,118.60	598,608.34
减：汇兑收益	170,059.25	577,592.46
汇兑净损失	625,059.35	21,015.88
银行手续费	233,922.34	825,180.82
合 计	4,162,341.22	5,864,406.47

40、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3,668,114.66	43,300,689.51
存货减值损失	21,550,245.82	7,390,841.01
委托贷款减值损失	4,033,790.42	
合 计	29,252,150.90	50,691,530.52

4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6,484.19	
合 计	506,484.19	

42、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7,089,300.27	100,356,703.2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损益（损失“-”）		15,222,255.1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234,992.46	159,604.82
合 计	122,324,292.73	115,738,563.24

43、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分类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5,225.01	19,303.98	45,225.0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5,225.01	19,303.98	45,225.01
债务重组收益		13,636,726.00	-
无需支付的款项等	8.14	151,263.13	8.14
违约金	20,000.00	3,713,068.52	20,000.00
政府补助	12,878,231.91	15,886,311.18	8,942,601.63
盘盈利得		379,604.42	-
其他	100,464.71	639,120.08	100,464.71
合计	13,043,929.77	34,425,397.31	9,108,299.49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软件企业增值税退税	3,935,630.28	7,474,954.44	与收益相关
基于物联网的路政执法信息服务系统	1,500,000.00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支持 L3VPS 的大容量模块化分组传送平台研发及产业化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转型升级资金	510,638.30	978,723.4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局 2014 研发经费	133,333.33	666,666.67	与收益相关
企业技术中心补助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下一代智能电网信息采集通讯设备项目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企业自主创新及信息化专项资金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3551 人才计划资助款	5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智能电网超小型可编程光通信项目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用电信息采集模块及系统产业化项目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863 计划）	683,030.00		与收益相关
服务外包补贴			与收益相关
基于 IPv6 的电力信息采集接入终端研发及产业化		1,091,666.67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 关
武汉财政局专项补贴	1,0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现代服务业专项资金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技术示范及信息化项目资金补助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武汉东湖高新区光电器件及激光区域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试点（第一批）项目补助资金	2,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小额补贴	585,600.00	1,074,3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12,878,231.91	15,886,311.18	

44、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940,445.22	1,560,152.89	940,445.2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77,613.22	1,560,152.89	177,613.22
捐赠支出	50,000.00	65,000.00	50,000.00
罚款、滞纳金	28,081.88	160,368.35	28,081.88
其他	36,238.00	10,462.63	36,238.00
合计	1,054,765.10	1,795,983.87	1,054,765.10

4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754,504.38	2,073,084.88
加：递延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列示）	-5,083,607.19	-1,766,253.45
所得税费用	-3,329,102.81	306,831.4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62,735,724.0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683,931.03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78,169.6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8,231.3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8,368,866.7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75,884.3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0,628.0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647,364.86
加计扣除影响	-1,893,189.23
所得税费用	-3,329,102.81

46、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详见附注（七）32。

47、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基本每股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73,356,300.44	44,074,684.96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98,000,000.00	198,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22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的计算过程如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并利润表列报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356,300.44	44,074,684.96
减：当期分配给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现金股利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73,356,300.44	44,074,684.96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的计算过程如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年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198,000,000.00	198,000,000.00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加：报告期新发行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减：报告期缩股减少普通股股数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98,000,000.00	198,000,000.00

(2) 稀释每股收益

本公司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48、现金流量表相关信息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92,668.55	21,482,157.55
其中：政府补助款	9,692,680.04	9,974,300.00
利息收入	1,596,372.61	6,042,744.80
违约金	20,000.00	3,920,224.88
往来款	7,751,679.3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835,587.47	42,450,888.72
其中：付现费用	27,186,404.52	23,315,547.93
支付往来款等	18,601,922.82	18,914,972.44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7,174.83
其中：支付股权收购尾款		1,000,000.00
处置子公司所收现金净额（负数）		297,174.83
购买基金、银行理财、委托贷款等		
支付的现金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08,600.00
其中：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支付现金		7,808,600.00

4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等信息

项目	本年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6,064,826.88	39,629,197.84
加：资产减值准备	21,980,288.35	43,008,893.4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483,968.60	12,066,417.77
无形资产摊销	12,894,403.55	11,054,736.5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17,452.04	1,267,339.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37,985.39	1,161,244.4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7,234.8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6,484.1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525,263.77	11,081,970.4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2,324,292.73	-115,738,563.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83,607.19	-1,766,253.4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693,436.87	-22,557,644.4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431,977.37	18,735,290.3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5,291,160.04	-11,177,189.34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18,706.51	-13,234,559.6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项目	本年金额	上期金额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81,822,438.50	384,615,334.22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84,615,334.22	381,224,896.4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792,895.72	3,390,437.8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年金额	上期金额
一、现金	281,822,438.50	384,615,334.22
其中：库存现金	28,273.40	106,494.7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5,463,480.31	360,262,075.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6,330,684.79	24,246,763.89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1,822,438.50	384,615,334.2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0、外币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4,641.54
其中：美元	1,851.34	6.4936	12,021.86
欧元	4.41	7.0952	31.29
港元	3,029.20	0.83778	2,537.80
日元	939.00	0.05388	50.59
应付账款			6,780,254.58
其中：美元	1,044,144.17	6.49360	6,780,254.58
应收账款			123,032.81
其中：美元	18,946.78	6.49360	123,032.81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武汉长江光网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工业生产	100		100	设立
武汉日电光通信工业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工业生产	51		51	设立
武汉长光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工业生产	54.98		54.98	非同一控制合并
武汉长盈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商品销售	99.625		99.625	设立
武汉长江半导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工业生产	49.75	2.63	52.38	设立
武汉长通光电存储技术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工业生产	100		100	设立
深圳市长光半导体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工业生产		45	51.54	设立
武汉长通产业园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工业生产	100		100	设立
武汉长江通信智联技术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工业生产	65		65	设立

本集团持有深圳市长光半导体照明科技有限公司45%的股权，因与该公司另四名股东（共持有该公司6.54%股权）达成一致行动协议，约定该四名股东在所有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董事会与股东会决议事项）上与本集团保持一致，故而拥有了长光照明公司51.54%的表决权，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持有的权益与损益信息如下：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武汉日电光通信工业有限公司	49	2,856,053.95	4,295,336.71	79,456,449.11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武汉长光科技有限公司	45.02	-5,486,649.05		59,779,552.70
武汉长盈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375	-22,931.07		364,333.30
武汉长江半导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7.62	-4,168,927.79		33,616,795.83
武汉长江通信智联技术有限公司	35	207,072.49		5,403,082.36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A、期末数/本期数

项目	武汉日电光通信工业有限公司	武汉长光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长盈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武汉长江半导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长江通信智联技术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83,793,770.62	164,744,630.29	179,710,338.60	49,067,586.55	62,576,798.35
非流动资产	26,552,519.55	29,133,684.67	27,232,524.35	26,275,583.88	1,033,070.84
资产合计	210,346,290.17	193,878,314.96	206,942,862.95	75,343,170.43	63,609,869.19
流动负债	44,815,346.88	52,120,371.92	106,468,400.43	4,747,899.16	38,922,249.41
非流动负债	2,994,638.30	3,443,383.33	3,212,437.50	-	-
负债合计	47,809,985.18	55,563,755.25	109,680,837.93	4,747,899.16	38,922,249.41
营业收入	103,903,878.82	70,736,679.69	282,934,655.08	8,517,554.50	84,482,475.88
净利润	6,208,967.91	-12,694,699.32	-6,008,469.54	-8,754,748.35	698,385.90
综合收益总额	6,208,967.91	-12,694,699.32	-9,461,094.54	-8,754,748.35	698,385.90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8,643,358.69	12,454,150.37	14,425,559.90	-9,681,291.06	-313,233.90

B、年初数/上期数

项目	武汉日电光通信工业有限公司	武汉长光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长盈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武汉长江半导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长江通信智联技术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95,727,131.70	175,654,629.81	170,164,753.17	54,488,241.56	53,293,842.41

项目	武汉日电光通信工业有限公司	武汉长光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长盈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武汉长江半导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长江通信智联技术有限公司
非流动资产	24,459,925.32	35,934,921.19	28,767,662.87	29,031,145.92	717,361.12
资产合计	220,187,057.02	211,589,551.00	198,932,416.04	83,519,387.48	54,011,203.53
流动负债	53,639,116.73	57,996,958.64	87,845,983.98	4,169,367.86	30,921,189.65
非流动负债	1,454,609.93	2,583,333.33	4,363,312.50		
负债合计	55,093,726.66	60,580,291.97	92,209,296.48	4,169,367.86	30,921,189.65
营业收入	113,620,081.29	80,481,723.38	463,650,352.52	5,618,947.62	39,457,692.70
净利润	8,153,943.35	8,234,010.36	3,842,388.14	-2,421,743.71	690,013.88
综合收益总额	8,153,943.35	8,234,010.36	16,932,325.64	-2,421,743.71	690,013.88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7,257,404.65	27,303,737.98	-41,532,743.35	22,351,735.64	-11,641,552.89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联营企业的基础信息

被投资单位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一、联营企业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工业生产	17.58		权益法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综合	5.30		权益法
武汉安凯电缆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工业生产	20		权益法
长飞（武汉）光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工业生产		28.42	权益法
武汉长江通讯房地产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房地产开发	35		权益法
杭州晨晓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工业生产		22.11	权益法

本集团分别持有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7.58%、5.30%的股权，表决权比例亦分别为17.58%、5.30%，由于本集团分别系两公司第三大股东，在

董事会派有代表并参与对两公司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决策，所以本集团能够对两公司施加重大影响。

(2) 重要的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项目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流动资产	502,834.09	461,190.13	1,237,959.82	984,562.96
非流动资产	255,446.53	197,921.44	404,162.67	363,502.60
资产合计	758,280.62	659,111.57	1,642,122.50	1,348,065.56
流动负债	297,686.62	258,426.74	1,005,612.43	794,380.94
非流动负债	87,426.62	109,535.77	444,434.11	386,583.31
负债合计	385,113.24	367,962.51	1,450,046.54	1,180,964.25
少数股东权益	15,681.55	9,769.29	20,917.74	15,372.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	357,485.82	281,379.77	171,158.22	151,728.9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2,857.15	52,758.23	9,078.14	8,047.62
调整事项	-	-	-	-
其中：购买产生的商誉	-	-	511.67	511.6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85.99	-197.68	-	-
其他	-	-	-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2,671.17	52,560.55	9,589.81	8,559.29
	-	-	-0.00	-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	-
营业收入	673,783.62	568,410.27	619,809.18	745,120.08

项目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净利润	57,072.19	48,806.53	14,200.92	29,564.77
其中：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	-
其他综合收益	4,520.07	1,925.06	-	-
综合收益总额	61,592.25	50,731.59	14,200.92	29,564.77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990.95	14,346.41	-	-

(3) 不重要的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71,858,859.19	69,311,031.7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547,827.45	7,645,552.11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547,827.45	7,645,552.11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除衍生工具外，包括货币资金、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借款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集团的运营融资。本集团还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比如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等。

本集团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集团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集团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及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集团与客户间的贸易条款以信用交易为主，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交易对手、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由于本集团的应收账款客户群广泛地分散于不同的部门和行业中，因此在本集团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正是本集团可能面临的最大信用风险。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的应收账款中前五名客户的款项占32.60%（上年末为34.35%），本集团并未面临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七）4和附注（七）6的披露。

2、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集团通过利用银行贷款及债务维持资金延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以管理其流动性风险。本集团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债券和其他计息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于报告期末，本集团所有的金融负债均预计在1年内到期偿付。

3、市场风险

A、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外币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外币货币性负债金额较小，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净利润和股权权益产生的影响不大。

B、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以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6,700万元（2014年12月31日：6,000万元）。

于2015年12月31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金融负债的利率上升或下降50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约31万元（2014年12月31日：约30万元）。

C、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

本集团持有的可供出售上市权益工具投资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市场报价计量。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产生了投资价格风险。

权益工具投资的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发生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目	本期		上年	
	净利润变动	股东权益变动	净利润变动	股东权益变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增加 5%		576,365.63		746,188.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减少 5%		-576,365.63		-746,188.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增加 1%	418,064.8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减少 1%	-418,064.84			

4、公允价值

详见本附注（十一）。

（十） 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1,806,484.19			41,806,484.19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1、交易性金融资产	41,806,484.19			41,806,484.19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369,750.00			15,369,750.00
1. 权益工具投资	15,369,750.00			15,369,75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7,176,234.19			57,176,234.19

2、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信息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可观察输入值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1,806,484.19	基金份额参考市值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369,750.00	股票收盘价

(十一)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武汉烽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市	工业生产	64,731.58	28.63	28.63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1。

3、 本集团的合营和联营企业

本集团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详见本附注（八）3。

4、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的关系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武汉烽火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烽火藤仓光纤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重庆烽火广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武汉银泰科技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武汉烽火信息集成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武汉同博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武汉同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第二大股东

5、关联方交易

（1）关联方商品和劳务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0,843.06
深圳市长江力伟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88,931.62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891,358.97	1,111,191.51
武汉烽火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36,300.32
杭州晨晓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委托开发	1,000,194.79	3,890,339.02
重庆烽火广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5,647.09
武汉烽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品牌使用费	2,900,0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武汉银泰科技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7,367.52
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7,729.91
烽火藤仓光纤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70.09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7,948.71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杭州晨晓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965,618.62	38,625,150.36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8,025,263.24	
武汉烽火信息集成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437,812.09	

(2) 关联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情况如下：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确认的租赁费	
		本年数	上年数
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	办公用房	320,443.06	566,499.84

(3) 借款

本集团作为贷款方的情况如下：

借款方名称	本年数		上年数	
	借款本金	支付利息	借款本金	支付利息
武汉长江通讯房地产有限公司			30,000,000	1,712,500

(4)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	交易内容	本年数	上年数
武汉同博科技有限公司	员工餐费	385,801.36	368,055.93
武汉同博科技有限公司	水电费	170,763.16	82,127.88
武汉同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费	200,693.63	166,055.58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59.65 万元	557.52 万元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杭州晨晓科技有限公司			14,500,000.00	

项目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烽火藤仓光纤科技有限公司	39,600.00	396.00	784.00	7.84
应收账款	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744.00	622.32	20,744.00	207.44
应收账款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494,479.16	480,516.66	538,879.16	468,577.66
应收账款	杭州晨晓科技有限公司	3,455,431.94	34,574.36	7,748,867.89	77,488.68
应收账款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164,880.70	181,648.81		
应收账款	武汉烽火信息集成技术有限公司	4,000,589.85	40,005.90		
预付账款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60.50		45,130.50	
其他应收款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		
其他应收款	武汉同博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150.00	5,000.00	50.00
其他应收款	武汉长江通讯房地产有限公司	42,705.00	1,281.15	42,705.00	427.05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366,251.61	366,251.61
应付账款	杭州晨晓科技有限公司		1,832.00
应付账款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5,408.00	397,345.00
应付账款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360.28	14,360.28
应付账款	武汉烽火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36,300.32
预收账款	杭州晨晓科技有限公司	205,816.60	
其他应付款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2,499,500.18	2,499,500.18
应付股利	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82,121.80	

（十二） 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公司为子公司日电公司提供 7,000 万元综合授信合同担保（2015 年 6 月 16 日至 2016 年 6 月 16 日）、为子公司长盈公司提供 2,000 万综合授信合同担保（2015 年 9 月 10 日至 2016 年 9 月 10 日）、为子公司智联公司提供 2,000 综合授信合同担保（2015 年 2 月 15 日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同时以三家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同等额度的贷款总额的反担保。截至本报告期末，长盈公司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向招商银行武汉光谷支行贷款 2,000 万元。

（十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6 年 4 月 13 日，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通过了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 2015 年年末总股本 19,8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0.1 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总额为 1,980 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预案将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十四） 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报告

（1）经营分部基本情况

本集团根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了通信行业分部、信息电子行业分部两个报告分部。每个报告分部为单独的业务分部，提供不同的产品。本集团管理层将会定期审阅不同分部的财务信息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业绩。

通信产品分部：主要负责光传输、光接入、通信器材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信息电子产品分部：主要负责移动物联网、节能照明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分部资产包括归属于各分部的所有的有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及应收款项等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长期股权投资、无形资产及其它未分配的资产。

分部资产不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性投资、衍生工具、应收股利、应利息、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商誉和其他未分配的总部资产，原因在于这些资产均由本集团统一管理。分部负债不包括衍生工具、借款和其他未分配的总部负债，原因在于这些负债均由本集团统一管理。

(2) 经营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项 目	通信产品		信息电子产品		未分配金额		抵销		合计	
	本年	上期	本年	上期	本年	上期	本年	上期	本年	上期
对外营业收入	48,735.07	80,178.12	8,997.09	6,414.26	1.16	0.9			57,733.32	86,593.28
分部间交易收入		-	310.00	1.64	212.11	98.32	-522.11	-99.96		
销售费用	2,191.06	2,292.18	794.77	716.85	-		-7.06		2,978.77	3,009.03
利息收入	108.39	474.86	109.80	120.01	619.51	36.2	-678.01	-26.80	159.69	604.27
利息费用	678.70	887.86	27.70	-	461.63	245.04	-678.01	-26.80	490.02	1,106.10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64.05	-3,271.18			11,344.88	13,306.85	-		11,708.93	10,035.67
资产减值损失	2,626.61	1,476.75	287.23	37.03	11.37	3,555.37	-		2,925.21	5,069.15
折旧费和摊销费	1,413.28	1,739.38	289.82	306.93	392.24	410.49	-15.76	-17.95	2,079.58	2,438.85
利润总额（亏损）	-1,235.52	-3,656.38	-1,164.25	-587.96	9,264.78	1,632.82	-591.44	6,605.12	6,273.57	3,993.60
资产总额	67,822.45	99,685.67	22,293.66	22,767.33	135,794.83	129,247.80	-58,277.39	-84,901.16	167,633.55	166,799.64
负债总额	22,655.03	53,892.47	4,904.37	5,168.87	7,338.50	10,969.59	-10,289.08	-40,636.48	24,608.82	29,394.45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3,859.63	3,495.58			75,587.23	64,555.36	-		79,446.86	68,050.94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468.18	1,860.77	70.85	2,621.43	5.26	114.81	-	-55.74	544.29	4,541.27

(3) 对外交易收入信息

A、每一产品的对外交易收入

项目	本年金额	上期金额
通信产品	487,350,729.67	801,781,154.77
信息电子产品	89,970,910.74	64,142,659.81
其他行业	11,558.51	9,000.00
合计	577,333,198.92	865,932,814.58

B、地理信息

对外交易收入的分布：

项目	本年金额	上期金额
中国大陆地区	577,333,198.92	860,375,637.89
中国大陆地区以外的国家和地区		5,557,176.69
合计	577,333,198.92	865,932,814.58

非流动资产总额的分布：

本集团所有除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外的非流动资产均来自于国内。

C、主要客户信息

报告超过营业收入10%的客户信息

客户	本年数据		上期数据	
	营业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营业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客户甲			149,436,185.61	17.26%
客户乙			103,605,373.46	11.96%
客户丙			100,316,632.92	11.58%
客户丁	62,929,529.83	10.90%		
合计	62,929,529.83	10.90%	353,358,191.99	40.80%

2、终止经营

报告期，子公司武汉长通光电存储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长光半导体照明科技有限公司已经关停，并拟进行清算。报告期来自于已终止经营业务的经营成果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35,162,782.08
减：成本及费用	1,595,347.30	155,941,354.46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及投资收益	13,078.12	37,068.33
加：营业外收支净额	103,804.24	-287,096.27
二、来自于已终止经营业务的利润总额	-1,478,464.94	-21,028,600.32
减：所得税费用	-	
三、终止经营净利润	-1,478,464.94	-21,028,600.32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净利润	-640,681.45	-12,906,202.14
加：出售业务的净收益（税后）	-	15,222,255.18
四、来自于已终止经营业务的净利润总计	-1,478,464.94	-5,806,345.14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来自于已终止经营业务的净利润	-640,681.45	2,316,053.04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	7,888,095.41	86.92	4,443,822.28	56.34	3,444,273.13
组合2	1,187,500.00	13.08			1,187,500.00
组合小计	9,075,595.41	100	4,443,822.28	48.96	4,631,773.1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9,075,595.41	100	4,443,822.28	48.96	4,631,773.13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	12,935,944.94	91.59	4,387,186.36	33.91	8,548,758.58
组合2	1,187,500.00	8.41			1,187,500.00
组合小计	14,123,444.94	100	4,387,186.36	31.06	9,736,258.5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4,123,444.94	100	4,387,186.36	31.06	9,736,258.58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60,795.00	2,607.95	1
1年至2年（含2年）	1,325,985.08	39,779.55	3
2年至3年（含3年）	1,804,917.00	90,245.85	5
3年至4年（含4年）	155,518.00	31,103.60	20
4年至5年（含5年）	121,590.00	60,795.00	50
5年以上	4,219,290.33	4,219,290.33	100
合 计	7,888,095.41	4,443,822.28	56.34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768,963.61	57,689.64	1
1年至2年（含2年）	2,120,583.00	63,617.49	3
2年至3年（含3年）	705,518.00	35,275.90	5
3年至4年（含4年）	121,590.00	24,318.00	20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4年至5年（含5年）	26,010.00	13,005.00	50
5年以上	4,193,280.33	4,193,280.33	100
合计	12,935,944.94	4,387,186.36	33.91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详见附注（五）1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2	1,187,500.00		
合计	1,187,500.00		

确定上述组合的依据详见附注（五）1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02,293.74 元。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为 345,657.82 元，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湖南智慧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货款	250,000.00	债务豁免	子公司董事会审批	否
北京京驰无限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货款	95,657.82	债务豁免	子公司董事会审批	否
合计		345,657.82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截至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6,924,333.25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76.3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4,105,071.55 元。

2、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361,167.34	24.30	35,361,167.34	1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1	12,667,506.13	8.71	2,580,490.59	20.37	10,087,015.54
组合2	97,479,633.14	66.99			97,479,633.14
组合小计	110,147,139.27	75.70	2,580,490.59	2.34	107,566,648.6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合 计	145,508,306.61	100.00	37,941,657.93	26.08	107,566,648.68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361,167.34	26.91	35,361,167.34	1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1	19,055,510.49	14.50	2,417,808.63	12.69	16,637,701.86
组合2	76,965,152.45	58.59			76,965,152.45
组合小计	96,020,662.94	73.09	2,417,808.63	2.52	93,602,854.3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31,381,830.28	100	37,778,975.97	28.76	93,602,854.3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联亨技术有限公司	35,361,167.34	35,361,167.34	1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 计	35,361,167.34	35,361,167.34	1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19,263.99	2,192.64	1
1年至2年（含2年）	9,992,654.20	299,779.63	3
2年至3年（含3年）	132,006.12	6,600.31	5
3年至4年（含4年）	150	30.00	20
4年至5年（含5年）	103,087.62	51,543.81	50
5年以上	2,220,344.20	2,220,344.20	100
合 计	12,667,506.13	2,580,490.59	20.37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6,587,922.55	165,879.23	1
1年至2年（含2年）	132,006.12	3,960.18	3
2年至3年（含3年）	150	7.50	5
3年至4年（含4年）	103,087.62	20,617.52	20
4年至5年（含5年）	10,000.00	5,000.00	50
5年以上	2,222,344.20	2,222,344.20	100
合 计	19,055,510.49	2,417,808.63	12.69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详见附注（五）1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2	97,479,633.14		
合 计	97,479,633.14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详见附注（五）1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62,681.96 元。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借支	479,198.51	576,935.32
对子公司的应收款项	97,479,633.14	76,965,152.45
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应收款项	42,705.00	42,705.00
往来款	47,506,769.96	53,797,037.51
合计	145,508,306.61	131,381,830.2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武汉长盈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的应收款项	78,227,635.33	1年及5年以上	53.76	
深圳市联亨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35,361,167.34	3年至5年	24.30	35,361,167.34
武汉长江通信智联技术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的应收款项	17,561,395.87	1年至2年	12.07	
武汉光谷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8,244,933.71	1年至2年	5.67	247,348.01
东湖开发区管委会	往来款	2,190,000.00	5年以上	1.51	2,190,000.00
合计		141,585,132.25		97.30	37,633,616.68

3、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17,683,136.73		417,683,136.73	417,683,136.73		417,683,136.73
对联营企业投资	755,872,288.47		755,872,288.47	645,553,599.75		645,553,599.75
合计	1,173,555,425.20	-	1,173,555,425.20	1,063,236,736.48		1,063,236,736.48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武汉日电光通信工业有限公司	42,969,395.32			42,969,395.32		
武汉长光科技有限公司	63,216,075.89			63,216,075.89		
武汉长江光网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64,276,367.00			64,276,367.00		
武汉长盈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1,999,983.52			81,999,983.52		
武汉长江半导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021,315.00			43,021,315.00		
武汉长通光电存储技术有限公司	89,000,000.00			89,000,000.00		
武汉长通产业园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武汉长江通信智联技术有限公司	18,200,000.00			18,200,000.00		
合计	417,683,136.73			417,683,136.73		

(2)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626,711,652.28		626,711,652.28	525,605,461.80		525,605,461.80
武汉安凯电缆有限公司	17,695,652.94		17,695,652.94	19,201,108.07		19,201,108.07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5,898,053.07	-	95,898,053.07	85,592,885.04		85,592,885.04
武汉长江通讯房地产有限公司	15,566,930.18	-	15,566,930.18	15,154,144.84		15,154,144.84
合计	755,872,288.47	-	755,872,288.47	645,553,599.75		645,553,599.75

(续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107,009,383.29	8,475,046.12	5,531,304.73	19,909,543.66		
武汉安凯电缆有限公司			-1,505,455.13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532,089.53	2,773,078.50				
武汉长江通讯房地产有限公司			412,785.34	-				
合计			113,448,803.03	11,248,124.62	5,531,304.73	19,909,543.66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616,617.80	10,143,966.92
其他业务	2,132,640.92	1,468,386.00	992,516.80	253,171.80
合计	2,132,640.92	1,468,386.00	13,609,134.60	10,397,138.72

5、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470,656.57	2,200,957.7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3,448,803.03	133,068,531.8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损益（损失“-”）		-56,504,530.34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2,795.29	
合 计	118,092,254.89	78,764,959.22

（十六） 补充资料

1、 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报告期本集团非经常性损益发生情况如下：

（收益以正数列示，损失以负数列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95,220.2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942,601.6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说明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741,476.6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14,916.4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4,761,491.25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152.9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18,771,418.69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427,862.26	
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4,753,722.87	
合 计	13,589,833.56	

注：政府补助中的软件企业增值税退税3,935,630.28元，属于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故未列入非经常性损益。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要求计算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股 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05	0.37	0.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93	0.30	0.30

3、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报表项目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00%	主要是本期购买的货币基金尚未赎回
应收票据	-57.69%	主要是期末与客户票据结算量减少
存货跌价准备	100.93%	主要是由于产品更新换代，本年补提存货跌价准备
其他流动资产	100.00%	主要是本期购买的银行理财尚未赎回、委托贷款尚未收回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00%	主要是由于本期各项减值准备增加，相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应付票据	-30.83%	主要是期末与供应商票据结算量减少
预收款项	-72.64%	主要是期末合同预收款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54.66%	主要是本期销售规模下降，年末应交增值税减少所致
应付股利	849%	主要是本年末股东尚未领取
营业收入	-33.33%	主要是本年不再合并深圳联亨利润表、以及解除同业竞争收入结构调整
营业成本	-35.79%	
资产减值损失	-42.62%	主要是上年计提坏账损失较高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100.00%	主要是期末尚未赎回的货币基金公允价值变动
营业外收入	-62.11%	主要是本期政府补助减少
营业外支出	-41.27%	主要是本期固定资产处置损失相比上年减少
所得税费用	-1184.99%	主要是本期递延所得税费用减少

法定代表人：童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赖智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刚